

# 浙江网盛生意宝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浙江网盛生意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将于 2022 年 9 月 26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现对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拟审议的相关议案进行了认真审核，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

### 一、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向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本次公司控股子公司向关联方借款之关联交易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情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认可该项关联交易，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浙江网盛生意宝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名：

李 莹\_\_\_\_\_

陈德人\_\_\_\_\_

许加兵\_\_\_\_\_

2022年9月16日